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1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3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3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4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4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5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五部分 附录	20

第一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林甸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行使基层人民法院职权。依法审理和执行有管辖权的各类一审案件和依照有关法律由上级人民法院授权审理和执行的其它案件。

除审判案件外，办理下列事项：

- （一）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
- （二）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 （三）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林甸县人民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8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刑事审判庭、执行局；下设 3 个派出人民法庭，即东兴

人民法庭、花园人民法庭，鹤鸣湖人民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末林甸县人民法院实有人数 79 人，其中：行政人员 57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2 人。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减少 0 人，行政人员减少 2 人，参公人员减少 0 人，事业人员减少 0 人，离休人员减少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82.3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18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1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6
	30			61	
总计	31	1,811.7	总计	62	1,8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11.1	1,621.2	0.0	0.0	0.0	0.0	18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3	1,392.5	0.0	0.0	0.0	0.0	189.8
20405	法院	1,582.3	1,392.5	0.0	0.0	0.0	0.0	189.8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5	1,090.6	0.0	0.0	0.0	0.0	189.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9	301.9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	149.2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2	149.2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2	149.2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	44.0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	44.0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	35.5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	35.5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	35.5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11.1	1,297.3	513.7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2.3	1,068.6	513.7	0.0	0.0	0.0
20405	法院	1,582.3	1,068.6	513.7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80.4	1,068.6	211.9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9	0.0	301.9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	149.2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2	149.2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2	149.2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	44.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	44.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	35.5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	35.5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	35.5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92.5	1,392.5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9.2	149.2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0	44.0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5	35.5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1.2	1,621.2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1,621.2	总计	64	1,621.2	1,621.2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21.2	1,107.5	51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92.5	878.8	513.7
20405	法院	1,392.5	878.8	513.7
2040501	行政运行	1,090.6	878.8	211.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9	0.0	30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2	149.2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2	149.2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2	149.2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	44.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0	44.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5	35.5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5	35.5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	35.5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445.9	30201	办公费	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5.6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284.0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8	30208	取暖费	4.8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	30211	差旅费	2.0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0.7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9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4.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4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19.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1.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0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1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			
人员经费合计		1,001.6	公用经费合计					1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23001

公开 07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2.0	0.0	62.0	0.0	62.0	0.0	55.0	0.0	55.0	0.0	55.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3622.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11.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6 万元；本年支出 181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6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426.1 万元，增长 30.8%，主要原因是由于调增计划；支出总额增加 421.5 万元，增长 30.3%，主要原因是由于基本

支出和项目支出均有所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基本持平。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811.1	426.1	30.8%	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1621.2	262.4	19.3%	人员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189.8	163.6	624.4%	职业年金清算拨款增加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811.1	421.5	30.3%	基本、项目支出增加
1.基本支出	1297.3	245.6	23.3%	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513.7	175.8	52.0%	聘用人员经费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621.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6 万元；本年支出 1621.2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6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62.4 万元，增长 19.3%；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7.4 万元，增长 18.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持平。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36.2 万元，增长 17.1%；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6.2 万元，增长 17.1%。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21.2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621.2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62.4 万元，增长 19.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基本支出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7.4 万元，增长 18.9%，主要原因是基本、项目支出均增加。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36.2 万元，增长 17.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基本支出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6.2 万元，增长 17.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基本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退休费、奖金、抚恤金等；公用经费 10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它交通费用等。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林甸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55.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9.3 万元，下降 47.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50.2 万元，下降 47.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5.0 万元。

（二）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7.1 万元，下降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2.1 万元,下降 43.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50.2 万元,下降 47.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减少 3 辆;保有量 27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0 次,与上年相比增加 0 次,接待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5.9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30.1万元,下降22.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比2020年度预算数减少26.9万元,下降20.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6.3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1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林甸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0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部门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563.8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194.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3.7%。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4.3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563.8万元，执行数为513.7万元，完成预算的91.1%，得分91.1分。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资金到位率为100%，预算执行率为91.1%，资金使用合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计划不够完善，仍存在资金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会更加科学合理进行项目立项，避免资金结余现象。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94.3万元，执行数合计167.4万元，完成预算的86.2%，平均得分95.86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86分。全年预算数为194.3万元，执行数为167.4万元，完成预算的8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合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计划不够完善，仍存在资金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会更加科学合理进行项目立项，避免资金结余现象。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194.3万元，执行数合计167.4万元，完成预算的86.2%，平均得分95.86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5.86分。全年预算数为194.3万元，执行数为167.4万元，完成预算的86.2%。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合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计划不够完善，仍存在资金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会更加科学合理进行项目立项，避免资金结余现象。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主要对收入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科目和绩效目标进行解释说明，收入和支出项目按公开当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中定义进行解释，科目名称按公开当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定义进行解释。有“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的部门，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具体如下：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四、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法院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十七、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八、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九、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部门名称		林甸县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个数	0		填报人及电话	孙红莉 17804595020		
年度预算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办公工作需要，提高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			满足办案、办公工作需要，提高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业务指标	40	数量指标	立案数量	≥2200件	4706	5	5			
			结案数量	≥2000件	4751	5	5			
			车辆保险数量	≥15辆	20辆	3	3			
			出差人次	≥10人次	25人次	2	2			
		质量指标	立案率	≥95%	100%	5	5			
			案件办结率	≥95%	97%	5	5			
			执行案件办结率	≥80%	95%	5	5			
		时效指标	审理结案率	≥90%	98%	3	3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100%	2	2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3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控制	≤60万元	32.42	2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到位率	≥90%	98%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0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改进达标率	100%	100%	10	10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	100%	100%	10	10			
.....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95%	5	5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8%	5	5			
.....										
总分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9.5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2.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 省级专项0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虹翔 17804595020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3	167.43	10分	86.17%	8.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94.3	167.43		86.17%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办公工作需要，提高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满足办案、办公工作需要，提高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立案数量	≥2200件	4706	5	5	
				结案数量	≥2000件	4751	5	5	
				车辆保险数量	≥18辆	20辆	3	3	
				出差人次	≥10人次	25人次	2	2	
			质量指标	立案率	≥95%	100%	5	5	
				案件办结率	≥95%	97%	5	5	
				执行案件办结率	≥80%	95%	5	5	
			时效指标	审理结案率	≥90%	98%	5	5	
	案件公开及时率	100%		100%	5	5			
	资金支出及时率	100%		100%	5	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控制支出	≤60万元		32.42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100%	100%	10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改达标率	100%	100%	10	10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0%	95%	5	5		
		干警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99.5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写。

3.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